聲請變更送達住所狀

案號：　　年度　　字第　　號

股別：　　股

聲請人：　　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　　電話：

聲明事項：

變更送達住居所。

事實及理由：

一、聲請人係本案之□原告(聲請人) □被告(相對人)□其他關係人：_____ 。

二、聲請人現已搬遷至新住居所，請鈞院改行各項通知送達地點為：_____。

三、□併檢附相關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乙份。

謹　　狀

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　家事法庭 公鑑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具狀人：

撰狀人：